

Disclosure

D130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通过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办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于2008年4月23日起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银行”)开办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200001)、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中信标普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前端200002)、长城消费增值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200006)、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0007)、长城品牌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0008)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期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的一种业务方式,指在一定的投资期间内投资人固定时间,以固定金额定期申购上述基金。北京银行接受投资者的基金定期定投业务申请后,根据投资人指定的日期从投资人签约的资金账户内自动扣划约定的款项用以申购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投资者在开办该基金定期定投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该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基金合同约定的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二、申购费率

定期投资不收取额外费用,申购费率适用于上述基金正常申购费率,计费方式等同于正常的申购业务(优惠活动除外,如有调整,另见相关公告)。相关基金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请参见基金招募说明书。

三、办理场所

投资者可以通过北京银行的基金销售网点办理定期定投业务。若增加新的网点或者新的办理定期定投业务的代销机构,本公司将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四、凡申请办理“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收费)、长城久泰中信标普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前端收费)、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长城消费增值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长城品牌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须首先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具体开户程序应遵循北京银行的规定;

2、已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应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北京银行基金销售网点申请办理此业务,具体办理程序应遵循北京银行的规定。

五、办理时间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为本公司管理的基金开放日的开放时间,具体办理时间详见北京银行发布的公告。

六、申购日期

1.投资者应遵循北京银行的规定与该约定定期扣款日期,该扣款日期视同为基金合同中约定的申购申请日(T日);

2.北京银行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进行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基金开放日,并以该日为基金申购申请日。

七、申购金额

投资者可到北京银行申请开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约定每期固定的投金额,该投金额即为申购金额,每只基金每期申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0元(含200元),并不设金额级差。

八、交易确认

以每月实际扣款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基金份额确认日为T+1日,投资者可在T+2日到北京银行销售网点查询相应基金的申购确认情况。

九、“定期定投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1. 投资者办理变更每期投资金额、申购日期、签约账户等事项时(具体变更事项须遵循北京银行的有关规定),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北京银行基金销售网点申请办理业务变更,具体办理程序遵循上述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

2. 投资者终止定期定投业务,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北京银行基金销售网点申请办理业务终止,具体办理程序遵循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

十一、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十二、业务咨询

1、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68-666(免长途),网址:www.ccfund.com.cn
2、北京银行客户服务电话:010-96169(北京),022-96269(天津),021-53599688(上海)
网址:www.bankofbeijing.com.cn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4月22日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通过北京银行网银前端申购实行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满足投资者理财需求,鼓励基金经理人树立长期投资理念,经与北京银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协商,现决定自2008年4月23日起,对通过北京银行申购长城久恒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200001)、长城久泰中信标普3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前端200002)、长城消费增值型证券投资基金(200006)、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200007)、长城品牌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0008)的网上银行前端申购费率实行优惠。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北京银行网上银行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

二、优惠费率

投资者通过北京银行网上银行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仅限于场外前端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统一优惠至0.6%;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原费率请参照各基金相关基金合同约定。

三、重要提示

1.本次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以北京银行基金定期定投业务规则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本次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北京银行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北京银行各营业网点;
2、北京银行网址:www.bankofbeijing.com.cn;
3、北京银行客服电话:010-96169(北京),022-96269(天津),021-53599688(上海)
4、长城基金网址:www.ccfund.com.cn;
5、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68-666;
特此公告。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600844 900921 证券简称:丹化科技 丹科B股 编号:临 2008-016

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68,859,640股,由于第一大股东江苏丹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放弃本次流通,故实际上市数量为53,631,416股。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8年4月28日,由于公司股票正处在停牌阶段,解禁股份将在股票复牌后实际流通。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情况

1、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2007年3月7日经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以2007年4月24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2007年4月26日实施后首次复牌。

2、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是否安排追加对价:否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无追加对价安排。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有关承诺

1、承诺事项

参加股权分置改革的非流通股股东,以及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前相关股东股权转让的股份受让方,承诺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履行法定承诺义务。

所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在上述限售期间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占公司股份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百分之一的,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将及时履行公告义务。

2、履行情况

截至目前,相关股东严格按照在股权分置改革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三、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1、股改实施后至今是否发生过除分配、转增以外的股本结构变化:是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将注册资本由304,564,482元调整至304,564,609元,使本公司总股本的披露数与证券登记数保持一致,其中中国国家股增1股,B股股调增12股。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已于2008年1月3日完成。

2、股改实施后至今,各股东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是否发生变化:否

四、大股东占用资金的解决安排情况

是否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否

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由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曾大成。现经保荐机构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股) 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股) 占本次上市前总股份数量(股)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股)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股) | 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股) | 占本次上市前总股份数量(股) |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股) |
|----|--------------|--------------------|---------------|----------------|--------------------|
| 1 | 江苏丹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79,644,303 | 26,159 | 0 | 79,644,303 |
| 2 | 上海诚达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 49,803,414 | 16,359 | 15,228,224 | 34,575,190 |
| 3 | 上海诚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19,055,484 | 6,206 | 15,228,224 | 3,827,260 |
| 4 | 上海轻工控股(集团)公司 | 14,011,414 | 4,606 | 14,011,414 | 0 |
| 5 | 上海大鲨鱼有限公司 | 5,043,803 | 1,666 | 5,043,803 | 0 |
| 6 | 募集法人股东 | 4,119,751 | 1,359 | 4,119,751 | 0 |
| 合计 | | 171,678,169 | 56,379 | 53,631,416 | 118,046,733 |

4、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的差异情况:

江苏丹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致函公司董事会,其将放弃本次15,228,224股限售流通股的解禁上市。此外,本次其他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完全一致。

5、此前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为公司第一次安排有限售条件(仅限股改形成)的流通股上市。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 单位:股 | 股东名称 | 本次上市前 | 变动数 | 本次上市后 |
|--------|--------------|-------------|-------------|-------------|
| 有限售条件的 | 1、国家持有股份 | 98,699,520 | -19,055,217 | 79,644,303 |
| 流通股份 | 2、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 72,978,649 | -34,575,190 | 38,402,450 |
| | 3、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 19,055,484 | -5,043,803 | 14,011,414 |
| | 4、无限售条件的A股 | 53,631,416 | 0 | 53,631,416 |
| | 5、无限售条件的B股 | 0 | 0 | 0 |
| | 6、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 132,886,440 | 0 | 132,886,440 |
| 股份总额 | | 304,564,609 | 0 | 304,564,609 |

特此公告。

丹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4月22日

备查文件:

- 1、公司董事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表
- 2、投资者名记证券持有数量查询证明
-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 4、江苏丹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暂不解禁股份的通知

证券代码:600338 股票名称:ST 珠峰 编号:临 2008-22

西藏珠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

和完整,对公告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08年4月17日、18日、19日)触及跌停板,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截至目前,不存在影响股价的重大信息或敏感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资产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资产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四、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及可预见的两周内,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资产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及可预见的两周内,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资产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六、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及可预见的两周内,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权转让、非公开发行、债务重组、资产重组、资产剥离或资产注入等其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七、不存在应披露